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RNIWEB HOLDINGS LIMITED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0)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飛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收益	3	216,830	162,155
銷售成本		<u>(162,046)</u>	<u>(120,753)</u>
毛利		54,784	41,402
其他收入淨額	4	1,069	2,18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28)	(3,313)
行政開支		(35,964)	(23,273)
利息收入		1,521	758
融資成本	5	(1,757)	(667)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291	46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u>-</u>	<u>3,669</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6	18,116	21,224
所得稅開支	7	<u>(5,660)</u>	<u>(3,05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2,456</u>	<u>18,167</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322	1,867
因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而變現儲備		-	(189)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變現儲備		(1,151)	-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	19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u>-</u>	<u>138</u>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1,173</u>	<u>1,83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629</u>	<u>20,002</u>
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仙)		<u>2.07</u>	<u>3.1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60	19,554
使用權資產		12,137	12,309
無形資產		15,423	15,618
一間合營公司權益		1,269	1,411
應收貸款	10	–	5,000
遞延稅項資產		9	24
		<u>54,998</u>	<u>53,916</u>
流動資產			
存貨		19,272	26,0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54,274	50,952
合約資產及合約成本		11,808	25,727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124	82
可收回即期稅項		1,447	1,077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4,983	11,274
現金及銀行結餘		42,970	48,517
		<u>144,878</u>	<u>163,72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4,952	31,262
合約負債		1,151	1,108
銀行借款		3,118	18,225
租賃負債		2,256	1,459
即期稅項負債		3,409	5,985
		<u>44,886</u>	<u>58,039</u>
流動資產淨值		<u>99,992</u>	<u>105,6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4,990</u>	<u>159,597</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1	-	15,569
銀行借款		8,740	11,363
租賃負債		4,900	5,690
遞延稅項負債		2,951	2,252
		<u>16,591</u>	<u>34,874</u>
資產淨值		<u>138,399</u>	<u>124,72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2,633	32,633
儲備		105,766	92,090
總權益		<u>138,399</u>	<u>124,723</u>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普通股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Lot 1883, Jalan KPB9, Kg. Bharu Balakong,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Malaysia。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彈性紡織品、織帶、膠帶及聚氯乙炔(「聚氯乙炔」)有關產品業務，以及能源效益業務。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出售從事製造及銷售聚氯乙炔有關產品的附屬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PRG Holdings Berhad(「PRG Holdings」)，其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呈列，令吉即本公司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除另有所指外，所有價值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令吉)。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生效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有關披露會計政策的修訂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有關會計估計定義的修訂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有關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的修訂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有關國際稅收改革的修訂 一支柱二示範規則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呈報金額造成重大變動及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僅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生效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5號	有關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有關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有關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有關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有關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有關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銷售或 投入的修訂	待定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無法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經營分部

(a) 業務分部

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彈性紡織品、織帶、膠帶及聚氯乙烯有關產品，以及能源效益業務。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出售從事製造及銷售聚氯乙烯有關產品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根據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已得出兩個可報告分部，概述如下：

- (i) 生產(「生產部門」)；及
- (ii) 能源效益(「能源效益部門」)。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重大會計政策概要中所述的會計政策相同。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概無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另外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原因是主要營運決策人並非使用該資料來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部間收益按銷售予外部客戶的同一水平定價，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對銷。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 千令吉	能源效益 千令吉	其他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96,113</u>	<u>120,546</u>	<u>171</u>	<u>216,830</u>
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5,207	16,629	(3,775)	18,061
利息收入	1,189	22	310	1,521
融資成本	(682)	(240)	(835)	(1,757)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 溢利，扣除稅項	<u>291</u>	<u>-</u>	<u>-</u>	<u>291</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6,005	16,411	(4,300)	18,116
所得稅開支	<u>(2,843)</u>	<u>(2,817)</u>	<u>-</u>	<u>(5,660)</u>
年內溢利／(虧損)	<u>3,162</u>	<u>13,594</u>	<u>(4,300)</u>	<u>12,456</u>
其他分部項目：				
攤銷及折舊	(2,155)	(2,256)	(70)	(4,481)
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變動	-	(96)	-	(9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47	-	-	34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淨額	<u>(3,494)</u>	<u>(89)</u>	<u>-</u>	<u>(3,583)</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 千令吉	能源效益 千令吉	其他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112,145</u>	<u>49,754</u>	<u>256</u>	<u>162,155</u>
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11,781	9,408	(4,187)	17,002
利息收入	723	5	30	758
融資成本	(602)	(65)	-	(667)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扣除稅項	462	-	-	46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扣除稅項	-	3,669	-	3,669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12,364	13,017	(4,157)	21,224
所得稅開支	<u>(1,855)</u>	<u>(1,202)</u>	<u>-</u>	<u>(3,057)</u>
年內溢利／(虧損)	<u>10,509</u>	<u>11,815</u>	<u>(4,157)</u>	<u>18,167</u>
其他分部項目：				
攤銷及折舊	(2,066)	(617)	-	(2,683)
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變動	-	(85)	-	(85)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的收益	-	2,105	-	2,10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撥回淨額	<u>65</u>	<u>-</u>	<u>-</u>	<u>65</u>

(b) 地區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本集團的製造設施及銷售辦事處則建基於馬來西亞、越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能源效益業務建基於新加坡共和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根據地區呈列資料時，分部收益乃按照衍生銷售交易的客戶的地理位置呈列。

按本集團資產的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合營公司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統稱「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亞太區	190,428	130,324
歐洲	6,477	8,478
北美洲	19,249	22,183
其他	676	1,170
總計	216,830	162,155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特定非流動資產		
馬來西亞	30,839	29,109
越南	5,631	5,670
新加坡	17,094	17,072
香港	156	-
中國	-	630
總計	53,720	52,481

(c) 收益確認的時間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商品：		
— 彈性紡織品	29,196	36,943
— 織帶	43,743	43,177
— 其他製品	23,174	32,025
— 其他	6,557	1,332
隨時間確認：		
合約收入	100,961	42,292
維護服務	13,199	6,386
總計	216,830	162,155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來自個別客戶的收益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主要源自能源效益部門(二零二二年：生產及能源效益部門)，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客戶A	37,874	19,162
客戶B	*	17,155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客戶的收益不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4.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佣金收入	91	111
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變動	(96)	(85)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	2,1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6	33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47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 已變現	558	521
— 未變現	(272)	(243)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22	65
其他	293	(321)
	<u>1,069</u>	<u>2,186</u>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銀行透支利息	41	32
銀行借款利息	514	420
應付票據利息	24	-
租賃負債利息	350	215
其他應收款項回轉利息	828	-
	<u>1,757</u>	<u>667</u>

6.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本集團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核數師酬金		
— 法定核數		
— 即期	530	46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	—
— 其他服務	58	225
無形資產攤銷	740	24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2,138	56,5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54	1,5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87	859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	(2,1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6)	(33)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47)	—
下列的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249	(65)
— 其他應收款項	1,334	—
撇減存貨撥備／(撥回)淨額	2,433	(274)
撤銷：		
— 存貨	77	—
— 其他應收款項	1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
計入下列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銷售成本	27,484	16,805
— 銷售及分銷成本	158	161
— 行政開支	22,092	16,765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即期稅項—馬來西亞所得稅		
— 一年內撥備	589	60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8	(185)
	<u>677</u>	<u>420</u>
即期稅項—海外		
— 一年內撥備	3,905	2,49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94	(6)
	<u>4,299</u>	<u>2,488</u>
即期稅項總額	<u>4,976</u>	<u>2,908</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736	24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2)	(100)
遞延稅項總額	<u>684</u>	<u>149</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5,660</u>	<u>3,057</u>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馬來西亞所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4% (二零二二年：24%) 計算。

其他稅務機構的所得稅開支乃按該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財政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令吉)。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令吉)	<u>12,456</u>	<u>18,167</u>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601,566</u>	<u>574,235</u>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攤薄潛在普通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貿易應收款項	28,449	38,524
減：減值虧損撥備	<u>(324)</u>	<u>(2,898)</u>
	28,125	35,6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99	11,931
應收貸款	<u>7,350</u>	<u>8,395</u>
	<u>54,274</u>	<u>55,952</u>
即：		
非流動	-	5,000
流動	<u>54,274</u>	<u>50,952</u>
	<u>54,274</u>	<u>55,952</u>

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而本集團授出的一般貿易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其按原始發票金額確認，代表其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且未計減值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30日內	13,249	25,508
31至60日	10,071	5,714
61至90日	3,135	2,019
91至180日	1,215	1,983
180日以上	779	3,300
	<u>28,449</u>	<u>38,524</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貿易應付款項	6,218	11,374
應付票據	850	-
其他應付款項	27,884	35,457
	<u>34,952</u>	<u>46,831</u>
指：		
非即期	-	15,569
即期	34,952	31,262
	<u>34,952</u>	<u>46,831</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而本集團獲授的一般貿易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一個月至三個月。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令吉	二零二二年 千令吉
30日內	4,515	7,529
31至60日	2,035	1,774
61至90日	430	1,002
90日以上	88	1,069
	<u>7,068</u>	<u>11,37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a) 生產部門

本集團是馬來西亞及越南歷史悠久的彈性紡織品及織帶製造商。產品於馬來西亞及越南製造及銷售，亦出口至超過30個國家，包括美國、英國、印度、印尼、澳洲、斯里蘭卡及巴基斯坦。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透過收購一間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涉足聚氯乙烷有關產品製造及銷售，該公司於香港及中國設有附屬公司。隨後，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透過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出售此等附屬公司。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完成。

於財政年度，國內銷售及出口銷售分別佔生產部門總收益約35.5%及64.5%(二零二二年：41.1%及58.9%)。於兩個年度，亞太地區、歐洲及北美洲仍為本集團的主要出口國家。

於財政年度，來自彈性紡織品、織帶及其他製品銷售的收益分別佔生產部門總收益約30.4%、45.5%及24.1%(二零二二年：32.9%、38.5%及28.6%)。

於財政年度，來自生產部門的收益約為96.1百萬零吉(二零二二年：112.1百萬零吉)，較二零二二年減少約16.0百萬零吉或14.3%。生產部門的收益整體減少，主要由於全球需求放緩及多個行業在過往年度囤積過多存貨，以及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出售美耐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美耐德」)。

按產品劃分的表現載列如下：

(i) 彈性紡織品

於財政年度，彈性紡織品的收益約為29.2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36.9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下降約7.7百萬令吉或20.9%，主要由於財政年度內來自亞太地區、北美、歐洲及中東客戶的銷量減少。

(ii) 織帶

於財政年度，織帶的收益約為43.7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43.2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輕微上升約0.5百萬令吉或1.2%。此乃主要由於財政年度內客戶對安全帶產品較高需求帶來的收益3.2百萬零吉，由傢俬織帶產品的較低需求所貢獻收益2.7百萬零吉所抵銷。

(iii) 其他製品

於財政年度，其他製品的收益約為23.2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32.0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減少約8.8百萬令吉或27.5%，主要由於聚氯乙烯有關產品的需求較低，而本集團只綜合計入美耐德九個月的收益(直至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出售美耐德為止)。

(b) 能源效益部門

於財政年度，能源效益部門的收益約120.5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49.8百萬令吉)，主要包括能源解決方案合約、維護服務合約及其他，分別佔能源效益部門總收益約83.8%、10.9%及5.3%(二零二二年：85.0%、12.8%及2.2%)。財政年度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大幅增加70.7百萬令吉或142%。該增加乃主要由於Energy Solution Glob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故於二零二二年，只有四個月的收益於本集團綜合入賬。另外，能源效益部門藉確認財政年度新增及進行中項目的完成進度而錄得強勁收益。

財務回顧

收益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16.8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162.2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增加約54.6百萬令吉或33.7%。收益增加主要由於能源效益部門於財政年度貢獻的收益，為約120.5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49.8百萬令吉)。然而，收益增加因生產部門貢獻的收益減少而抵銷，此乃由於財政年度全球需求疲軟導致銷售訂單較二零二二年減少，加上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出售美耐德。

本集團生產部門及能源效益部門於財政年度分別佔總收益約44.3%及55.6% (二零二二年：69.2%及30.7%)。

銷售成本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162.0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120.8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增加41.2百萬令吉或34.1%。銷售成本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主要由能源效益部門貢獻。

毛利及毛利率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54.8百萬令吉(二零二一年：41.4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增加約13.4百萬令吉或32.4%，主要由於財政年度能源效益部門所產生，被財政年度生產部門產生的毛利減少所抵銷，與銷量下降相符。

本集團毛利率從25.5%減少至25.3%，主要由於財政年度聚氯乙炔有關產品滯銷庫存一次性撥備約2.5百萬令吉所致。

其他收入淨額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淨額約為1.1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2.2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減少1.1百萬令吉或50.0%，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錄得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一次性收益2.1百萬令吉，及財政年度的匯兌收益較高及其他開支較低。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為1.8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3.3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減少約1.5百萬令吉或45.5%。減少主要由於財政年度生產部門銷量減少及全球貨運及運輸成本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及行政員工的薪金、間接用於生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及其他雜項開支。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36.0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23.3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增加12.7百萬令吉或54.5%。行政開支大幅增加主要源於財政年度能源效益部門的行政開支，而二零二二年則僅有四個月的行政開支綜合入賬，加上生產部門於財政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一次性減值虧損淨額3.5百萬令吉所致。

財政年度溢利

於財政年度，溢利為12.5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18.2百萬令吉)，較二零二二年減少約5.7百萬令吉或31.3%。減少的主要原因乃收益減少導致生產部門產生的溢利減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一次性減值虧損淨額及滯銷庫存撥備淨額合共6.0百萬令吉。溢利減少因財政年度能源效益部門貢獻的溢利約13.6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11.8百萬令吉)而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為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要。自成立以來，我們的營運資金需要及資本開支需要主要通過股東權益、經營產生的現金、貿易融資及銀行貸款撥付。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的現金(主要以美元(「美元」)、令吉、港元(「港元」)、越南盾(「越南盾」)及新加坡元(「新加坡元」)計值)一般存放於銀行等若干金融機構。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美元、令吉及新加坡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總權益約為138.4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124.7百萬令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00.0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105.7百萬令吉)，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2.7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48.2百萬令吉)。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11.9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29.6百萬令吉)。

本集團的定期貸款、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利率分別介乎2.50%至8.89%及2.50%至8.6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3.2倍(二零二二年：2.8倍)。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處於淨現金狀況，故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根據本集團的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集團可用的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撥付其未來年度業務營運所需的營運資金。

資本架構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二二年：無)。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a) 購買該等物業(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不競爭承諾修訂及建議法定股本增加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PRG Holdings (作為賣方)、PRG Land Sdn Bhd (作為買方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及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的有條件買賣協議(「總協議」)，由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的補充總協議所補充，內容有關買方根據總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PRG Holdings購買位於馬來西亞名為Picasso Residence住宅發展內的50個多層大廈單位，總代價為61,982,000.00令吉(相當於109,689,545.40港元)，總代價部分須由本公司以現金支付，部分則透過向PRG Holdings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支付(「購買該等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PRG Holdings與本公司訂立有條件不競爭承諾補充契據，該契據不包括來自PRG Holdings已向本公司承諾不會並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及受其控制的公司不會於根據不競爭承諾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或涉及或從事的業務的物業投資業務(不論透過持有、發展、重建或以其他方式能以租金收入、出售收益或其他出售、股息或任何其他形式賺取投資回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PRG Holdings與本公司訂立終止契據，自不競爭承諾補充契據日期起即時終止不競爭承諾補充契據。

由於PRG Holdings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購買該等物業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為應對本集團未來擴充及增長，並為本公司未來擴充其股本提供更大的靈活性，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建議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股份)增加至2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股份)。

上述事宜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b) 出售美耐德(「出售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與買方就出售事項訂立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銷售股份(相當於美耐德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8,988,000令吉)。於出售事項完成後，美耐德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美耐德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不再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出售美耐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財政年度內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15.3百萬令吉及15.6百萬令吉的永久業權土地、樓宇及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予持牌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額度的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a)購買該等物業(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不競爭承諾修訂及建議法定股本增加」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貿易及合約向第三方提供擔保的或有負債為13.0百萬令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百萬令吉)。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物業的資本承擔分別約為5.1百萬令吉及54.5百萬零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百萬令吉及零令吉)。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631名僱員(二零二二年：623名僱員)。財政年度內的僱員成本約為49.7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約33.7百萬令吉)。本集團將致力確保僱員的薪金水平與行業慣例及現行市況一致，且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表現而釐定。本公司亦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乃讓本公司向選定參與者批授購股權，就彼等對本公司的貢獻提供鼓勵或獎賞。

本集團立志與員工共同發展壯大，願意投資於與工作相關的培訓及員工的個人發展。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職位的需求及僱員的才能及興趣提供多元化在職培訓。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包括針對不同部門有關管理技能及軟技能的專門培訓。此外，本集團已制定指引以評估員工的表現及實施員工的發展計劃。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授予的購股權數目為50,400,000份。

外匯風險

就生產部門而言，本集團的大部分美元收益來自與國際公司進行的業務。本集團就結付採購額後的收入面臨美元淨額風險。儘管本集團採納令吉作為呈報貨幣，但部分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其他貨幣(如美元)計值。本集團不時就該等貨幣錄得淨額狀況。該等外匯結餘於各會計年度或期間末按其時的匯率重估，故可能產生匯兌收益或虧損。董事將不時諮詢往來銀行，以了解外匯的未來趨勢。由於美元兌令吉及越南盾波動，本集團正謹慎監測外匯趨勢並或考慮採取措施對沖外匯風險，包括訂立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亦可能與客戶磋商提高產品的價格，以求減輕對本集團盈利能力的衝擊。

期後事項

委任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起，Andrew Chan Lim-Fai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未來前景及展望

當前經濟狀況面對高於預期的通脹率及加息潮，對全球家庭消費模式觸發連鎖反應。烏克蘭衝突事件加上中國復甦步伐緩慢的負面影響擴散，以致全球經濟狀況更添陰霾，導致經濟環境更趨惡化。在生產行業方面，供應鏈混亂、通脹導致成本飆升及較高利率致使需求疲弱，對持續經營效率及盈利能力均構成難以克服的挑戰。為應對此動盪不定的狀況，本集團已採取策略性方針，重新部署市場策略、檢討定價框架及精簡成本架構，務求維持競爭力。

與此同時，於能源行業方面，儘管能源價格上漲，且存在石油及天然氣供應可能出現干擾的憂慮，全球能源用量仍然飆升。同時，氣候變化的擔憂日增，令各國政府紛紛實施著重能源效益、溫室氣體減排及可持續性的嚴厲政策。此形勢的轉變，加上政府支持推行環境措施，且越來越專注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考量，於能源效益行業內營運的企業的增長前景仍然明朗。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管理及內部程序而言的重要性，以求達致有效問責制。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為基礎，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組成、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職責及薪酬以及與股東保持溝通。

於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作為本身有關董事以本公司證券進行交易之證券交易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財政年度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且並無不遵守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遵照GEM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起已採納審核委員會的經修訂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披露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審核程序。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Ho Ming Hon先生、拿督斯里Hou Kok Chung博士及拿督Lee Chee Leong。Ho Ming Hon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內部監控及其他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定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財務資料

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但代表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摘錄。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的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相符。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意見或核證結論。

承董事會命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拿督Lim Heen Peok

馬來西亞，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拿督Lim Heen Peok(主席)及Ng Tzee Penn先生，執行董事為Cheah Eng Chuan先生、拿督Lua Choon Hann、Kang Boon Lian先生及Andrew Chan Lim-Fai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Ho Ming Hon先生、拿督斯里Hou Kok Chung博士及拿督Lee Chee Leong。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內查閱。本公告亦刊發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furniweb.com.my>。